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廖怡樺
電話：03-3322101#7338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7000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302835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3028354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市公務人員協會訂於113年11月16日（星期六）辦理第5屆第7次會員權益－生態環境研習活動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協會會員或同仁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市公務人員協會113年10月8日桃市公協字第1130000007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 2024/10/09 12:44:41 文 章 交 換 章

